

建信信托-扬州泰达城镇化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

终止及清算分配公告

尊敬的委托人/受益人：

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称“本公司”）发起设立的“建信信托-扬州泰达城镇化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（以下简称“本信托计划”）于2016年11月11日成立，信托期限预计36个月，累计募集规模5亿元整。本信托计划募集资金向扬州泰达发展建设有限公司（下称“扬州泰达”）发放信托贷款，信托贷款资金用于投入扬州市广陵区广陵新城慧聪智慧总地块、三间院A地块综合整治项目，如拆迁补偿、市政、环境综合整治等基础设施建设。

根据信托合同的约定，本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洪武支行开立信托专户，账户信息如下：

账户名称：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洪武支行

银行账号：3205 0159 8636 0000 0107

根据信托合同的约定，现向您报告本信托计划终止及清算分配情况，我对报告的真实性、完整性、准确性负责。

一、信托资金管理运用情况

本信托计划存续期间，本公司作为本信托计划的受托人，切实履行受托人的职责，对信托资金的运用进行监督。

二、信托计划运行情况

在本信托计划存续期间，本信托计划运行正常，交易对手、担保方整体运营状况良好。信托财产状况良好，无涉及诉讼或损害信托计划财产、受益人利益的情况发生。

信托计划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到期结束。交易对手依据相关交易文件的约定偿付了信托贷款本金及利息。

三、信托利益分配情况

根据信托合同的约定，我司已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向受益人进行信托本金和收益的清算分配。

请相关受益人及时查收受益账户资金到账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

2019 年 11 月 22 日